**关于确定2024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的通知**

各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：

根据济南住房公积金中心《关于调整2024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的通知》精神，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现将2024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公布如下：

一、住房公积金最高月缴存基数

根据济南市统计局公布的2023年度济南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计算出2024年度住房公积金最高月缴存基数为32305元。

二、住房公积金最低月缴存基数

住房公积金最低月缴存基数保持不变，为2200元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各住房公积金缴存单位要严格按本通知规定执行。本通知自2024年7月1日起执行，执行时间为2024年7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。

集团公司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

2024年7月17 日